

出国留学指南

(亚洲、北欧、东欧、大洋洲分册)

国家教育委员会出国留学咨询中心编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出国留学指南

(亚洲、北欧、东欧、大洋洲分册)

国家教育委员会出国留学
咨询中心编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出国留学指南
(亚洲、北欧、东欧、大洋洲分册)
国家教育委员会出国留学咨询中心编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学院路15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大学印刷厂印刷

16开本 787×1092毫米 1/16 7.875印张 182千字
1985年12月第1版 1988年3月第3次印刷
印数: 41100—51100册

定价: 2.30元
ISBN 7-5619-0010-4/G·2

前 言

随着四个现代化建设和对外开放政策的实施,我国通过各种渠道派出的各类留学人员(包括自费留学人员)不断增多,对国外情况有了越来越多的了解。但也有不少单位和出国留学预备人员苦于对国外情况掌握不多,对出国手续不够熟悉,给对外联系造成困难,影响了按时出国。为了解决急需,我们负责这方面工作的同志根据多年派遣留学人员的经验和实地考察的结果,同时参阅了一些国外提供的资料,编写了这本《出国留学指南》。

这本书所涉及的国家都是我国派出留学人员数量较多的国家。我们主要介绍了这些国家的教育制度、教育及科研机构的设置、教育和科研的现状和特长、接受留学人员的专业、学校的规章制度、奖学金或资助费的提供办法、对外联系的渠道与方法、对外联系材料的准备及由此涉及的一些常见的申请表格、对外联系中应注意的事项及某些国家的特殊要求等。此外,本书还对自费出国留学的有关问题作了简要的说明和介绍。因此,这本书不仅对出国留学人员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对各单位开展对外交流工作也将有所裨益。

鉴于各国对联系材料的要求和提供办法大体一致,故我们在介绍时未平均使用力量,只对出国留学人员比较集中的一些国家用了较多的笔墨。读者在使用本书时应彼此照应,相互印证。

应该指出的是,随着世界性教育和科学事业的不断进步,国外的情况也必然会时有变化。从这个意义上说,这本《出国留学指南》难以解决一切问题。今后,我们将根据新的情况和资料,不断充实和修改。

由于我们掌握的情况有一定局限,书中粗疏甚至欠妥的地方恐难避免,敬请出国留学人员的派出单位和留学人员本人不吝赐教,以求这本指南日臻完善。

编 者

为方便读者,此次重印将原书分为两个分册,即美洲和西欧为一分册,亚洲、北欧、西欧和大洋洲为另一分册。原书的《其他国家》包括了亚洲和欧洲13国,列入第二分册中。

1988年1月

出国留学指南

目 录

前 言

出国留学指南

亚 洲

日 本	(1)
朝 鲜	(12)
泰 国	(14)

北欧、东欧

丹 麦	(18)
挪 威	(35)
瑞 典	(44)
罗马尼亚	(51)
苏 联	(54)
南斯拉夫	(58)

大 洋 洲

澳大利亚	(61)
新西兰	(83)

其 他 国 家

约旦、科威特、巴基斯坦、菲律宾、土耳其、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保加利亚、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卢森堡、葡萄牙、西班牙	(96)
自费留学须知	(101)
在国外旅行及生活须知	(107)
出入境手续	
乘机常识	
邮电通讯	
公共交通	
住 宿	
膳 食	
银行票证	
健康保险	
社交及礼仪	

附：美洲、西欧分册目录

美 洲：加拿大、美国

西 欧：奥地利、比利时、英国、联邦德国、法国、爱尔兰、意大利、荷兰、瑞士

日 本

全称：日本国

首都：东京

面积：三十七万二千二百平方公里

人口：一亿一千七百万零六万

语言：日语

教 育 简 介

日本政府一九四七年制定的“学校教育法”规定，现行的学校教育制度是六、三、三、四制（小学六年，初中三年，高中三年，大学四年）。年满六岁的儿童可进入小学学习，受完十二年基础教育后才有升入大学的资格。从小学至初中的九年实行义务教育。高中的普及率达94%。大学及大专的普及率为37%。

根据日本文部省一九八二年的统计，日本共有大学四百五十五所（国立九十五所，公立三十四所，私立三百二十六所）；短期大学五百二十六所（国立三十六所，公立五十一所，私立四百三十九所）；高等专门学校六十二所（其中国立五十四所）。

日本的短期大学是二年制。一般大学是四年制（医科、牙科六年）。大学以上是大学院（相当于中国的研究生院），其修业年限为：修士（硕士）二年，博士五年，医科和牙科只有博士课程，修业四年。

日本的大学本科生亦称学部生，研究生称大学院生。研究生相当于我国的进修生。

日本的近代教育开始于明治维新。近百年来，日本社会经济的发展与日本教育事业的发展有密切的关系。日本把接受外国留学生作为增进与各国的相互理解、友好亲善及学术交流的重要一环。目前，在日外国留学生的总数为一万零四百二十八人（据日本文部省一九八三年五月统计）。随着中日两国教育交流的不断发 展，我国在日各类留学人员总数已达二千余人。

留 学 须 知

1. 留学途径

1) 政府派遣的留学人员

(1) 联系程序

根据中日两国政府的协议和日方接受外国留学生的有关规定，我国家教育委员会将留学人员需要向日方提交的各种材料通过日本驻华大使馆转交日本文部省，由文部省学术国际局留学生课审核（访问学者由国际学术课审核），并按留学人员《申请书》中所填志愿与各有关大学及研究机构联系，探讨接受的可能性。各有关大学及研究机构把研究结果报告文部省。文部省将落实的结果归纳整理，通知我国驻日本大使馆，由日本驻华大使馆通知我国家教育委员会。日本文部省通知同意接受的留学人员名单后附有有关大学的《承诺书》或《招请书》，上面注明接受单位、导师姓名、学习内容、计划、学习期限、入学时间、经费及负担方式等。我国家教育委员会经与留学人员本人确认无误后，即复照日方，并按有关大学邀请的入学时间通知留学人员到指定的出国集训部门办理各项出国手续。

日本政府接受我国政府派遣留学人员的程序如下图:

接 受 程 序	回国后工作方面的协助等 学习结束回国 专业学习进修 办理赴日手续 发入学许可证 与有关大学联系落实 提交对日联系材料 日语预备教育 选拔留学人员 达成协议后 向日本政府提出协助照会 制定留学生派遣计划
负 责 机 关	日本有关大学等 日本大学等单位 中国教育委员会 研究单位等 有关接受大学、 日本文部省 中国教育委员会 (大连、长春) 日本政府协助 中国政府 中国政府与日本政府 通过外交途径 中国政府

(2) 联系材料

申请书。中、日文各一式三份，须用十六开全白道林纸，按内容从左至右逐项打印，第一页右上角留出贴照片处。具体内容要按国家教育委员会的规定填写（附录一、二）；

大学毕业（或研究生毕业）证书。复印件一式三份；

大学学习成绩单。（读学位的研究生，还需提交报考研究生时的科目和成绩证明）。复印件一式三份；

导师和著名学者、教授的推荐信。中、日文各一式三份。推荐信须推荐人亲笔签名，不能提供签名后的复印件。要注明推荐人的职称或职务。职称或职务在前，签名在后；

护照相片十张，要求近照、小二寸、正面、半身免冠、着制服（系好扣子）、光纸。男同志不能留胡须，女同志不能留披肩发拍照。相片要剪掉四周白边，背面用铅笔注明单位、姓名、国名，用小纸袋装好；

健康证书原件。要在市级以上医院体检。健康证书中检查结论一栏须明确注明“体检合格”，并加盖医院公章（附录三）。

各种材料准备齐全后，由国家教育委员会通过日本驻华大使馆转交日本文部省。

2) 民间途径（含个人自费）的留学人员

(1) 日本政府接受自费留学生的方法

日本政府接受的自费留学生可分两种。一种是经过日本大学的选考直接入大学，另一种是先进入大学附属日语教育设施或民间的日语教育机关接受一年或一年半的日语预备教育，再经过所报考大学的选考入大学。

按照第二种方法接受自费留学生的程序如下图：

接受程序	留学商谈 → 入国审查 → 入国许可 → (赴日) → 日本語教育 → 私費統一考试 → 入学选考 → 专业教育 → (学习结束回国) → 回国后工作方面的协助等
负责机关	在外日本公馆 日本大学等 法务省 在外日本公馆 大学附属日本語教育设施 日本語教育机关 日本国际教育协会 日本大学等 日本大学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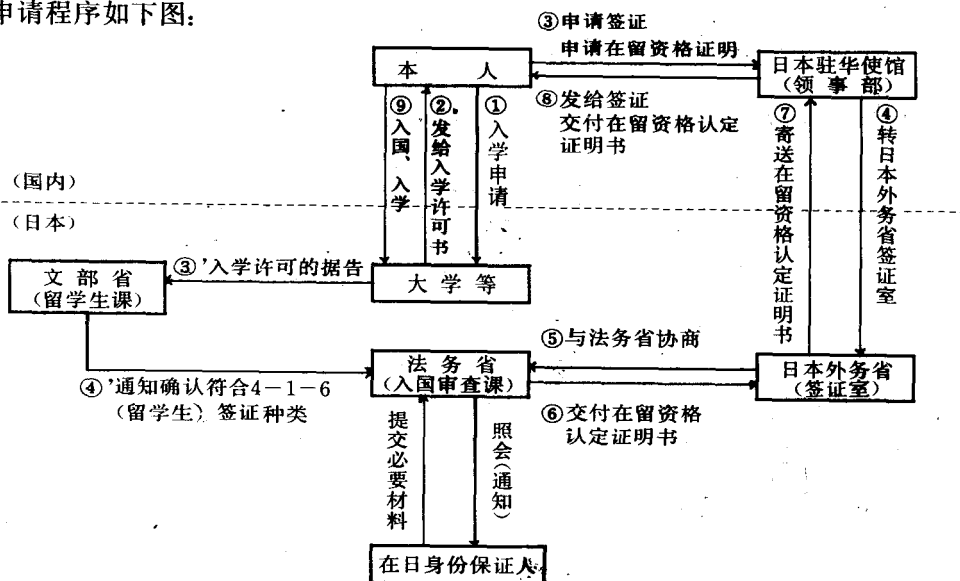
(2) 自费留学生的入境手续

日本大学给自费生发入学许可证时，同时报告文部省。文部省将此件通知法务省，法务省根据文部省的报告，以“4-1-6”签证种类发给“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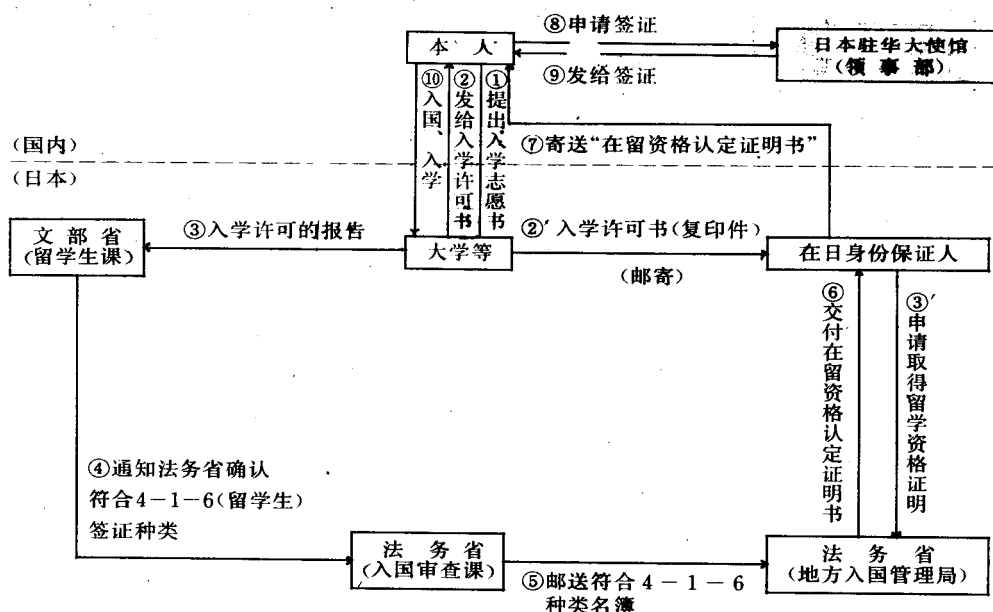
(3) 申请取得“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的手续

要以留学生身份赴日留学，必须首先取得日法务大臣发给的“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该证明书可在本人向日本驻华大使领馆申请入境签证的同时提出申请，亦可请居住在日本国的留学人员的保证人在日本国地方入国管理局代替本人提出申请（代理人申请）。

本人申请程序如下图：



代理人申请程序如下图:



2. 奖学金

赴日留学主要有两条途径取得奖学金。一条是取得日本政府(文部省)奖学金,另一条是取得日本民间团体的奖学金。

1) 日本政府(文部省)奖学金

(1) 日本政府奖学金留学生的种类

日本政府奖学金留学生大体分为研究(进修)留学生、本科留学生、日语·日本文化研修生、教育研修留学生、高等专科学校留学生及专科学校留学生等。

研究(进修)留学生:

以具有大学毕业以上学历者为对象,在日本的研究生院接受专业领域的研究指导。期限(含日语教育时间)为两年以内。

本科留学生:

主要接受东南亚和中南美地区发展中国家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毕业生,在日本接受大学本科的教育。时间五年,医科、牙科七年(均含日语教育时间)。

日语·日本文化研修生:

以在校学习日语·日本文化的大学本科生为对象。以在日本有关大学提高日语能力,促进对日本概况和日本文化的理解为目的。学习时间一年。

教育研修留学生:

以发展中国家在职的初等、中等学校教师及教育机关的专职人员为对象。研修时间一年半。

高等专科学校留学生:

以为发展中国家培养专门职业人才为目的。主要接受亚洲地区各国具有高中毕业程度的人,编入日本高专三年级学习。学习时间三年半(商船学科四年)。开学初的前半年为日语教育时间。

中等专业学校留学生:

以亚洲及太平洋地区各国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人为对象,到日本中等专业学校学习。时间两年半(含日本语教育时间)。

(2) 日本政府接受奖学金留学生的方法

一种方法是通过日本驻外使馆向国内文部省推荐。另一种方法是通过日本国内的大学向文部省推荐。

通过日本驻华大使馆推荐的程序:

日本文部省通过外务省委托日本驻华大使馆招收日本政府(文部省)奖学金生。日本驻华大使馆在我国教育委员会的协助下进行第一次选拔。第一次选拔主要进行书面审查、笔试和面试。日本驻华大使馆根据第一次考试的结果选出奖学金生的候选者向文部省推荐。文部省向奖学金留学生选考委员会咨询,与各接受大学协商,做出最后合格者的决定。

由日本国内各大学推荐的程序:

一是从国外录取奖学金留学生。方法是,日本有关大学根据与国外大学间校际交流的协定对外国留学生进行审查,并向文部省推荐那些已经许可入学、具有研究生水平、成绩优秀、因而被认为可以授予奖学金的人。文部省经过与选考委员会协商,最后作出录取为奖学金留学生的决定。

二是从在日自费留学生中录取奖学金生。在日本大学里攻读硕士课程或博士课程的自费留学生,成绩优秀者均可被录取为政府奖学金生。具体方法是:首先在校内选考,然后向文部省推荐候选者,文部省与选考委员会协商后做出录取的决定。

(3) 日本政府(文部省)接受奖学金留学生手续

日 期		有 关 事 项
当年10月 赴日者	次年4月或 10月赴日者	
2月	2月	委托日本大学推荐(研究留学生、日本語・日本文化研修生)
4月下旬	5月下旬	文部省将招生简章寄给驻华大使馆,委托驻华大使馆招生、选考
4月末		大学向文部省推荐候选者
5月	6月—9月	驻华大使馆招生
6月上旬		文部省第一次选考(只对大学推荐者),决定合格者
6月中旬		驻华大使馆第一次选考,向文部省推荐候选者
7月中旬		文部省第二次选考(对大使馆推荐者),决定合格者
	8月—10月	驻华大使馆第一次选考,向文部省推荐候选者
10月上旬		赴日
	10月中旬	大学向文部省推荐候选者
	11月	文部省第三次选考,决定合格者
	12月—次年3月	确定大使馆推荐的研究留学生的大学安排
	2月	文部省选考会确定大学推荐者,日本国内录取者,申请延长奖学金期限者
	4月或10月	赴日

此外,日本文部省每月发给在日本大学本科学习的三年级以上学习优秀的学生学习奖励费四万日元。具体事项由财团法人日本国际教育协会办理。

2) 日本民间团体奖学金

日本民间奖学金团体授予奖学金的情况如下表:

名 称	地区、人数	期限	对 象	奖学金数(日元/月)	旅 费	备 考
(财团法人) 扶轮社米山纪念奖学金	扶轮社所属国 176 人	1—4 年	在籍外国留学生本科生、 研究生	9 万 8 万(本科生)	负担出席日本国内学会旅费	补助一部分医疗费(留学生课管辖)
(财) 东急外国留学生奖学财团	亚洲、太平洋地区 20 人	2 年	在籍研究生、 外国留学生	9 万	负担出席日本国内学会旅费	留学生课管辖
(财) 国际文化教育交流财团 (石坂纪念财团)	8 人	1 年 或 2 年	研究生院在籍 外国留学生	9 万		留学生课管辖
(财) 岩谷直治纪念财团	亚洲、太平洋地区 10 人	1 年	研究生、在籍(自然科学)外国留学生	9 万	补助出席国内学会旅费	科技厅管辖
(财) 守谷育英会	东京都内居住者 30 人	到毕业最短时间内	高中生至研究生	1.5万(高等专科学校学生、 短期大学学生) 2 万(大学生) 2.5万(研究生)		东京都教育委员会管辖
(财) 实吉奖学金	10 人	1 年	理工科研究生、 在籍外国留学生	5 万		
(财) 守屋留学生交流协会	亚洲地区 15 人	2 年	本科生、研究生、 在籍外国留学生	4 万		
(财) 日本国际教育协会(学历奖励费)	148 人	10个月	本科三年以上外国留学生	4 万		文部省留学生课管辖

上述日本民间奖学金团体授予奖学金的对象是在日本国内在籍的外国留学生。具体申请手续可根据各团体的有关规定办理。

3. 与留学有关的日本民间团体

1) (财团法人) 日本国际教育协会(地址: 东京都目黑区驹场 4—5—29)。

日本国际教育协会是在日本国文部省和各大学的协同下, 为外国留学生服务, 促进留学生交流事业的机关。该协会领取日本文部省的补助费, 从事与留学生有关的各项事业。例如, 留学生会馆的经营管理, 政府奖学金生赴日的迎送, 住宿补助, 医疗补助制度的实施, 自费外国留学生学习奖励费的支付, 留学生与日本人的交往, 自费外国留学生的统一考试等。

在日本学习的外国留学生学成回国后, 该协会仍对他们提供某些帮助。例如, 根据回国留学生的愿望, 定期给他们邮寄专业杂志及学会杂志等。亚洲、太平洋地区及非洲各国领取日本政府奖学金的留学生学成回国后, 如学术上有所成就, 该协会将再邀请他们到日本国内研修三个月, 旅费及在日费用由日方负担。

日本国际教育协会下设机构有:

(1) 经营留学情报中心

该中心负责对自愿赴日留学人员提供日本教育情况及与留学有关的情报资料。

(2) 国际大学交流中心

该中心在日本有关大学的协助下, 邀请外国学生在暑假期间去日本参加讨论会、有关

日本社会及文化的座谈会、联欢会等活动，并组织他们参观日本的教育设施。

2) (财团法人) 国际学友会

该会以通过留学生促进国际间的文化交流，增进国际亲善为目的，利用国家补助费从事以下工作：

(1) 经营日本語学校

在东京开设国际学友会日本語学校（地址：东京都新宿区北新宿3-22-7），在大阪开设关西学友会日本語学校（地址：大阪市北区扇町75），对赴日留学生进行日本語预备教育。

(2) 经营管理留学生宿舍

在仙台和京都经营留学生会馆，在东京为国际学友会日本語学校设立宿舍。

日本国际教育协会和国际学友会均由日本文部省管辖。

4. 出、入境及其他手续

1) 出境

在北京机场，首先应按海关规定填写《申报单》并进行行李检查。《申报单》须妥善保管，以便回国时交海关检查。办完海关手续后，即可托运行李，确认机票和领取登机牌。托运行李限二十公斤以内，件数不限。手提行李五公斤，一般体积不宜过大。办完行李托运手续及领取登机牌后，即可办理出境手续。填写好《出入境登记卡》，并与护照一起交边防检查人员，经边防检查人员验证后，即可持登机牌登机。

2) 入境

抵达日本成田机场后，通过检疫站到入境检查站，出示护照和入境卡片，在外国人检查口办理入境手续。通过入境检查后，去一楼行李领取处领取自己的行李。提取行李时，请认准航空公司及飞机班次，到指定行李传送台提取。提取行李后，出示护照及在飞机内填好的海关申报单通关。海关有十七个柜台，分两大部分，属免税范围的到绿灯检查台办手续，不属于免税范围的到红灯检查台办手续。通关后即可乘车分赴东京市内。

去东京中心的乘车方法：

去上野车站方面可乘环城汽车（成田机场交通）去京成机场站，在京成机场站乘京成地铁去上野，车票在中央大楼的京成柜台购买；

去东京车站方面可乘国铁汽车或千叶交通汽车到国铁成田站，换乘特别快车或总武快车均可。车票在中央大楼的国铁柜台购买；

去羽田机场和市内主要饭店可乘去东京站，新宿站方面的机场大轿车。车票在南翼机场大轿车办事处购买；

乘坐出租汽车，可走出中央大楼，通过人行横道，到出租汽车站乘坐。

3) 办理登录证

留学人员抵日后，要通过学校有关事务当局办理外国人登录证。该登录证要随身携带，以免在日方警察抽查时遇到不应有的麻烦。

· 我国驻日本大使馆、领事馆地址:

日本国东京都港区
南麻布 4-5-30
(5-33 MINAMI-AZABU
4-CHOME, MINATO-KU,
TOKYO)
(03)446-6782, 446-6783(教育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日本国大使馆教育处

日本国大阪府丰中市上新田
4丁目7番地1号
(7-1, KAMISHINDEN-4 -CHOME
TOYONAKA CITY, OSAKA)
(06)8340151, 8340171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大阪总领事馆

日本国札幌市中央区南13条
西23丁目15番地
(15, NISHI 23-CHOME MINAMI
13-JO CHUO-KU, SAPPORO)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札幌总领事馆
011-563-5563(平日)
011-563-1818(节假、周日、夜班)

附录一 申请书格式

申 请 书

相
片

- 1、姓名：用汉字填写，并用括弧标上汉语拼音。
- 2、性别：
- 3、出生年月日及地点：年月日要填齐，出生地点填到省、市、自治区。
- 4、国籍：中国
- 5、婚否：已婚或未婚。
- 6、所在单位：
- 7、住址：××大学教职员宿舍。
- 8、现在职务：学术职称或行政职务。
- 9、学历：从中学至大学(或研究生)。
- 10、专业经历：自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单位从事何种科研及教学工作。
- 11、有何著作、论文或成果：
简要写出科研的专题、成果或论文、著作的题目。
如没有，全项略去，不要空白。
- 12、外语水平：注明会几种外语，每种外语听、说、读、写、译的基本水平。
- 13、详细进修研究计划：
首先要有总的进修题目，然后要写明具体内容。
 - (1) 专业：
 - (2) 具体进修研究计划：
3份《申请书》中进修研究计划的内容要一致，字数在600字以上。
- 14、进修或研究时间：一年。
- 15、进修志愿：

可填写三个(大学或研究单位以及导师姓名)。进修志愿是指同一进修题目的三个可供选择的单位和导师，不能填三个不同内容的进修题目。中文本可将三个志愿填写在一起，并注明顺序。日文本必须另附纸填写。三个志愿必须分别写在三页纸上，每个志愿三份，共九份。不注明志愿顺序。

附录二 申请书格式（研究生）

申 请 书

相
片

- 1、姓名：用汉字填写，并用括弧标上汉语拼音。
- 2、性别：
- 3、出生年月日及地点：年月日要填齐，出生地点填到省、市、自治区。
- 4、国籍：中国。
- 5、婚否：已婚或未婚。
- 6、所在单位：填各代招(管)大学(部)。
- 7、住址：××大学宿舍。
- 8、学历：必须从小学填至大学，注明从某年某月至某年某月，学校名称、所在地。
- 9、外语水平：注明会几种外语，每种外语的听、说、读、写、译的水平。
- 10、学习专业：须填写比较概括性的名称。
- 11、详细学习计划：
可将大学学过的主要课程填入。字数在600字以上。
- 12、学习时间：2—5年。
- 13、志愿：中文本可将3个志愿写在一起，注明顺序。日文本须另附纸，一个志愿一张纸，不注明顺序。